



美國一九二八年

上卷

黃枝連著

美國203年

——對“美國體系”的歷史學
與未來學的分析

上 卷

黃枝連著

中流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

美國203年

—對“美國體系”的歷史學
與未來學的分析

下 卷

黃枝連著

中流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

美 國 203 年

黃 枝 連 著

中流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

香港北角渣華道82號 2 樓

劭華文化服務社承印
九龍官塘偉業街116 號二樓

一九八〇年十一月初版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關於作者



作者生長於馬來亞，並在那裏接受中學教育；而在香港新亞書院畢業後，續於美國哈佛大學研究院深造。1965年以來，先後執教於香港中文大學和星加坡南洋大學；現在是香港浸會學院社會學系講師。其間，曾到東京亞細亞經濟研究所、國立一橋大學經濟研究所當訪問研究員；並以交換教授身份，在美國一家學院講授美國社會史和“亞太”政策史的課程。

這些年來，致力於“亞太”社會發展歷史的比較研究、教學及著述之外，作者還不斷地指導大專學生作有關的小組調查研究；更聯合組織了《八十年代的香港》這樣的學術節目。

作者希望把《美國二〇三年》寫成一部普通讀者也會有興趣追下去的學術著作：諸君可從目錄、索引及自序開始，先擇讀其中的一篇，再及全書。

謝 謝 大 家

這本書的觀點和立場是作者個人的東西；不過，沒有下列機關和人士的配合與協助，是不是可以把它寫出來，或者；是不是可以有這樣的成績？可是個大問題呢！

首先，得先向謝志偉校長說聲“謝謝”！要不是他說服我硬着頭皮前往美國教美國歷史，這本書肯定是不會寫出來的！

浸會學院和馬弄學院的圖書館是對作者提供最多服務的機關；透過“館際聯借制度”，後者曾替我調集了不少美國全國各地圖書館的重要藏書。

在華盛頓期間，國會圖書館、國家檔案局以及海軍部圖書館和檔案組給予一個非納稅人的外國學人的種種方便，不能視之為“理該如此”的；美國人民並沒有欠我什麼債，能利用他們稅款支持的研究機構，能不由衷地感謝嗎？

回到這裏，香港大學的幾位朋友，冒犯着那裏的圖書館條例，幫我借來許多重要書籍，其貢獻也是巨大的。說真的，過去七年，沒有他們的這個支持，我是什麼研究也做不成的！

寫作美國“亞太”政策一篇時，從香港的美國圖書館、美國國際交流總署、香港《經濟導報》資料室、日本總領事館圖書館、日本貿易振興會圖書館、日本野村總合研究所香港分所、印尼總領事館、星加坡最高專員公署、菲律賓商務辦事處、南朝鮮的高麗貿易中心、台北

當局派駐香港的遠東貿易中心等等地方，也借用了大批參攷資料——特別是最新的統計資料；其中，有許多還是暫時不對外公開發表的東西呢。

必須指出：浸會學院修讀《亞洲現代化》和《八十年代的亞洲》研討課程的學生也應該是“功勞榜”上的人物；他們撰寫的那十四篇小組論文，內容豐富、資料極新，對於本書第三篇的寫作，有着很大的參考價值。

還有，牟潤孫老師及其他的朋友，在本書出版安排上所給予的協助，也是非同小可的；中流出版社的負責人和編輯人員的重視本書出版工作、處理出版過程中的問題時對作者意見的尊重，正是工作認真、作風民主的良好表現，值得表揚！

最後，談到家裏的人。

以前，看到美國學人在所出版的著作上，印著“獻給”妻子或孩子的字樣時，滿身都起雞疙瘩，總覺得肉麻兮兮，多此一舉噏；這些年來，沉溺研究，才發現家裏的人也有一份貢獻的——至少，他們要容忍我那種不分晝夜、昏昏噩噩，對家裏的事情，視而不見、充耳不聞的“面目可憎”的狀態的！

一句話，《美國 203 年》如果被認為是一本好書、或者是尚可一讀的書，成績是應該跟大家分享的！——不過，在這個私有制的社會裏，還是要講究一下“專利權”的：缺點和錯誤，對不起，我要留着自己受用，各位休想染指、也休要分享的！

（1980年7月24日於香港）

序　　言

——這一本書是怎樣寫出來的？

一、幾個問題

談到《美國 203 年》這本書是怎樣寫成的，自然而然地，牽涉到了下面的幾個問題：

- 為什麼要寫作這樣一本書？
- 作者的觀點和立場是怎樣的？要表達的是些什麼意思？
- 寫作的過程是怎樣的？
- 全書的結構是怎樣的？

在《序言》裏，對這些問題，做出一些交代，對於讀者來說，肯定會有很大的幫助的。

凡是事物都有一個發展的過程，了解它的內容及蘊藏其中的矛盾及規律，對於認識這個事物，是一項基本的要求。因此，先從本書的寫作過程說起吧！

二、有一段漫長的過程

說句老實話，寫一本關於美國歷史的書，從來不是作者的一個意

念，——至少，在1978年以前，這樣的計劃並不存在於腦海裏。然而，這也不是一件不可以想象的、突如其来的事。

十幾二十年前，在香港新亞書院歷史學系唸書時，學到了一些美國歷史；在副修的哲學課程裏，也讀到了一些懷黑德和杜威的理論。不過，最重要的是，當是時也，校內校外，無不瀰漫着那麼一種風氣，推動着青年學子對於美式文明——尤其是其中的自由民主和個人主義加以崇拜，心嚮往之、效之行之還恐不夠落力呢。

大學畢業後前往美國留學是“有志氣”、“有理想”青年的去處；而我算是其中之“幸運兒”：獲得了哈佛燕京學社的獎學金，到哈佛大學的研究院，又唸了兩年歷史——兼而選修了一些社會學和政治學的課程。

事情往往是那麼地“陰差陽錯”的，在那裏，來不及對美國的歷史文化、政治經濟以及社會制度進行廣泛深入的分析研究，對於中國近代史——尤其是1949年以後天翻地覆的過程，却發生了濃厚的探討興趣；而在這樣的情況下，對於中美關係和美國的亞洲政策開始加以注意，便是一個自然的發展了。

1965至1968年在香港中文大學的社會學系教了三個學年書，講授課程主要的是《中國近百年社會思想發展史》和《社會制度》。前者從龔定庵、魏源、鄭觀應、康有為、孫中山一直講到五四運動；1921年以後，中國的社會思想跟中國的政治運動一樣，有中國共產黨領導的、服膺馬克思主義的一派；也有胡適之和國民政府所代表的、明顯地傾向西方國家——尤其是美國的一派。因此，在教學過程中，也要常常涉及美國的東西。至於一般香港大專院校社會學課程的教學，用的幾乎全是美國學人撰寫或編著的書刊，所以，講授的實際上是美國的社會體系。我們對於美國社會，比對身處的中國人社會及周圍的亞洲社會——包括中國大陸上的新社會，不但表示更大的關心和興

趣，而且也具有較豐富和深入的知識呢。在一個意義上，這些年來，個人所搞的是不折不扣的《美國研究》，跟美國人搞的《中國研究》、《日本研究》或《東南亞研究》，不知不覺之間，竟有異曲同工之妙呢。

離開了中大，前往星加坡南洋大學，在歷史系和馬來文系講授《東南亞華人史》和《東南亞社會文化史》的課程；戰後的部份，有很多注意力是放在美國人對那個地區政治經濟發展中所扮演的角色的分析研究之上。印支戰爭的升級和美國人在其中所扮演的包辦代替的角色，使我想起了哈佛大學的歷史學者講授中國封建帝皇時所慣用的一個概念——“替天行道”。那麼，這三、二十年來，美國人在亞洲太平洋地區的所作所為不就是另一種形式的“替天行道”嗎？

從星加坡倒回香港，1972年秋季，開始任教於浸會學院的社會學與社會工作學系。第二年夏天，接受東京亞細亞經濟研究所的邀請，在那裏當了十個月的“客員（座）研究員”——他們把我的《馬華社會史導論》譯成了日文；後來，也在國立一橋大學的經濟研究所進行過一個時期的研究。在東京期間，研究的重點，前半期是探討日本戰後的高度發展以及這樣的發展所帶來的社會矛盾，特別是公害為患的問題。後期，則集中於搜集1945年以前日本“南進政策”的資料；對這個題目，發生興趣，原因是在南大執教期間，曾經帶領同學們做過《星加坡華族村史調查研究》和《星加坡華族行業史調查研究》，其中有一個小組便是以日本軍國主義對東南亞——尤其是星加坡和馬來亞的侵畧為訪查課題的。

1974年秋天，從東京回到浸會學院教書之後，集中全力於日本“南進政策”的研究，好像脫離了“美國研究”，其實不然，有兩項發展，是決定了其後三、五年的活動內容的：

第一、從日本“南進政策”的研究中，很快就發現日美矛盾：來自

美國的“西進政策”所要爭奪的地區，正是“大東亞共榮圈”所囊括的區域，——這就是說，在學術上，“南進”和“西進”是必須相提並論、要同時加以分析研究的；

第二、系裏派了一門《當代社會問題》的研討課程給我開。指定的一本教科書，對美國當前國內的社會問題分成了幾個專題，進行系統的分析議論；記得，其中有一章就着重地探討印支戰爭給美國社會結構及社會秩序所帶來的衝擊，導致的國內社會動盪。

從美國的“西進政策”、戰後日本的復興以及美國在“亞太”地區涉及的幾場大戰，後來，我發展出一門新的研討課程：帶領四年班的學生，就美國對西太平洋國家戰後的政治經濟發展及現代化運動所發生的種種影響，以小組專題研究的方式，開展了有系統的，有深度的分析研究；在工作過程中，除了文獻、統計之外，同學們還從各國駐港的外交和商業機構以及僑民那裏，獲取了大量第一手的資料。做為一家私立大學，浸會學院的圖書館是遠不夠研究之用的，所以，我們的同學跑遍了這個城市裏的大大小小、公開和不公開、一般和專門的圖書館，真的太難為他們了！

在那三年裏，同學們寫出來的小組論文，多達三十份；做為一個教師，我是受惠最多的人。在一個意義上，學生成了先生，除了香港的社會問題之外，我對美國“亞太”政策及其活動的深入認識，不少是從指導學生做研究、批閱他們的研究報告之中得來的。

三、到美國去教美國歷史

因此，1977年春天，當浸會學院校長謝志偉博士建議我作為學校的第一位“訪問教授”前往美國俄亥俄州坎頓市的馬弄學院教授《美國通史》的課程時，開始的時候，我是感到十分矛盾的：一方面，我是力加抗拒的，想想看，叫一個中國學人，到美國去，在美國學人之

中，用美（英）國話和美國人熟悉的方式，對美國大學生講授美國歷史，世界上有比這個更“荒謬怪誕”的事嗎？“班門弄斧”之外，未免“目中無人”、“欺人太甚”吧！可是，另一方面，謝校長的這個安排又是充滿挑戰性的：除了可以舊地重遊、到那裏做點進修研究之外，教這麼一個課程，不是恰好給我帶來了難得的機會，使我可以真正地學一點美國歷史嗎？過去，對美國歷史的知識是支離破碎的，而這些年來，對於美國的研究，也局限於它的“亞太”政策。因此，有這麼一個機會，對美國的整部歷史——特別是國內部份的歷史作廣泛深入的研究，哪真是求之不得、何樂不為呀！再說，不了解一個國家的歷史及內政，是不可能正確地理解它的外交的；外交是內政的延伸，在一個意義上，內政是外交的基礎。

要做一個好教師，首先要是一個好學生：1977年秋至1978年夏天的一段時間，教學上的需要造成那麼一種情況，逼使自己不得不戰戰兢兢，從頭到尾，反反覆覆地把美國歷史弄通——“通”是指對一些重要的事件、重要的人物、重要的發展加以掌握，透過現象，了解個中的矛盾及其來龍去脈，對美國歷史的輪廓及其主要的發展規律，做到心中有數，如此而已。當然，離開一個專家所應該達到的那種博大精深、自由自在的境界，還有很大的一段距離的。

不過，只要有一個開頭，從“必然‘王國進入’自由王國”是一個過程的問題而已。在馬弄學院教學的後期，出現了新的條件，使我可以把過去四年所進行的日本“南進”和美國“西進”互相衝突的研究計劃繼續開展下去。事實上，有一個學期，學校當局安排我開一門《美國的太平洋政策》的課程，而1978年5月初，我們也舉辦了一個小規模的、國際性的學術研討會，題為《八十年代美國亞太政策的展望》。會上，中國內外政策上的一些變化、中美復交、中日訂約、所謂“美、日—中三角同盟”以及越中交惡的問題都提出來了。但是，誰也沒

有意料到形勢的發展是那麼快的，半年後，這樣的事都發生了——有許多還在我們的想象之外：中國的全心全力推行“四個現代化”、蘇越訂約、河內當局對華僑及華裔人士的公然迫害、明目張胆地吞蝕寮東、拼湊“印支聯邦”、中越的邊界戰爭、難民輸出的攻勢……。這一切，顯示八十年代還沒有開始，“亞太”地區已經進入了一個新的歷史時期了。

離開馬弄學院之後，我們轉移到華盛頓市；有三個月的時間，來往於美國國家檔案局、國會圖書館以及海軍部的研究部門（包括一個圖書館和檔案室）；不過，閱讀和資料搜集的重點還是放在美國的“亞太”政策之上。

遺憾的是，美國的通貨膨脹以及個人的手頭拮据，使我們不能到東北部和南部的許多名勝古蹟去實地考察。在彼邦，不會駕車、不買部汽車，令人有“寸步難行”之嘆的；有人說，“美國社會是建立在四個輪子之上的”，對於事實，這確不失為一個高度而又生動的概括呢。

不過，此次赴美，總算收穫不小；上一次，在哈佛大學“發現了中國”；這一次，終於“發現了美國”呢！

去年九月，返回浸會學院，又教起《政治社會學》、《社會制度》以及研討課來了。由於有了美國歷史教學和在美國社會生活這樣的新條件，因此，對於課程的處理，從理論到內容，可以添加不少新的東西；在處理的方法上，也可以另搞一套的。

結合教學上的需要，在謝志偉校長及一些同事的鼓勵和支持之下、在研討課學生的緊密配合之下，1978年11月開始，舉辦了以《八十年代的香港》為主題的一系列學術座談會。先是《八十年代的香港和中國大陸的四個現代化》，繼之以《八十年代的香港和“亞細安（東盟國家）”》；在《八十年代的香港和美國》之後，用《八十年代的香港和日本》來使這樣的活動暫告一個段落。在1979-80學年裏，

繼續邀集各界人士，探討八十年代裏香港跟英國、西歐、以廣東省等地的關係！——在一個意義上，《八十年代的香港》座談會，是在馬弄學院搞的那個《八十年代美國亞太政策的展望》座談會的延續。

這本《美國 203 年》的書就是在這樣的背景和氣氛之下，在 1978 年 10 月至 1979 年 12 月之間寫作出來的。——在一個意義上，這本書是個人二十年來學生生活和教學研究生活的一個總結。無可否認，這些年來，我是生活在“美式和平”的架構之下，暴露在“美式文明”的影響之前的。現在，美利堅合衆國已渡過了它的第 203 年、邁向公元 2001 年，內外交困，人們正在紛紛地進行“美國是不是正走上下坡路？”“美國是不是像羅馬帝國、大英帝國那樣盛極而衰？”之類的議論——由於認識還不夠全面，而且，事物也還變化莫測，這裏我們要冷眼旁觀、走着瞧好了，不必急於下結論的。不過，有一部份發展，我們倒是一目了然、心中有數的，那就是，美國的“亞太”政策正在進入一個嶄新的時期：由於內部條件的變化、由於“亞太”地區這三、二十年來在政治經濟方面的發展，人們應該可以相當有把握地下這麼一個結論的：美國必須在新的基礎之上，以不同的形式來處理它跟“亞太”地區的關係的；“新”的意義在於尋求一個平等互惠的方式，對於這一個地區的社會發展，做出一番應有的貢獻。換句話說，“替天行道”的時代，該是一去不復返了吧！？

四、學術工作總得有個立足點

上面是分析這本書寫作的過程；下面，要集中地分析這本書所包含的觀點和立場問題；而對於方法論，也必須向讀者諸君做出一個交代的。

首先，談到觀點立場的問題，其中存在着兩個必須避免的極端，一是“純客觀”、“純學術”，口口聲聲說個人的工作是完全不夾雜價值

判斷和是非議論的；二是“削足適履”，未有研究先下結論，或者，在研究過程中，受偏見成見的支配，取捨之間，總是找一些適合自己觀點的材料，證明我這一套東西是有“先見之明”、“放之四海皆準”的。以某些美國人的學術工作來說，這兩種通病是有目共睹的：對內政的調查研究，他們則是小心翼翼，只搞資料、臚列現象，而分析不深、缺少議論，看了叫人納悶；你到底在寫些什麼？反之，對外國的研究，如《中共研究》、《蘇聯研究》、《東南亞研究》，往往是議論多多、偏見橫行，所搞出來的東西，在於支持他們有一個“天賦使命”，所以麼，“替天行道”是絕對應該的！

對這兩種形而上學的研究方法，可以做這樣的比喻：“純學術”、不作議論像馬不拖車，去不到那裏；有個結論，找尋或歪曲事實來支持這樣的結論，則為用車來拉馬，一樣是沒有出路的，馬不能拉車，用馬來幹什麼？

這兩種極端，美國學人儘可以在“學術自由”、“思想自由”的大帽子之下來進行自我辯護——其實，他們都有一個傳統的出發點，都是在“美國體系”的架構之下來進行的；總是在維護一些東西。他們的思想，並不見得解放到那裏的！

只要我們雙足一天要踐踏在地球的表皮上、在地面或水面之上展開我們的一切活動，那麼，就有那麼一天我們做什麼事情，都有一個立足點、一個立場的問題的！問題在：這個立足點（立場）是不是穩固可靠？是不是替人“留有餘地”？是不是可以從那裏往外自由活動？因此，做為一個學人，能沒有一個立場嗎？做為一個學人，能夠躲在一個或若干個洞穴裏，誤以為立場，從那裏來“坐穴觀天”，以意見代替事實、視謬論為理論嗎！

從美國學人的《亞洲研究》配合並助長着“替天行道”的政策，使美國政府過去三十年在“亞太”地區打出了幾場“錯誤的戰爭”，反映出

學術工作絕不是毫無價值的，而恰好集中地說明一件事實：怎樣站得高看得遠、從人類歷史的發展規律、從人民羣衆的真正利益來充份地佔有資料、來科學地做好學術研究工作呢？這是每一個學術工作者所時刻不能或忘的任務的。——當然，關心這些問題的，大有其人，學人不過是其中的一份子，而且，只是少數派而已！

因此，在寫作《美國 203 年》過程中，有幾個問題老是在腦海裏浮沉：為什麼要寫這麼一本書？是不是實事求是，忠實於美國歷史？還是針對某些美國學人搞《東亞研究》、《東南亞研究》，以牙還牙，我也來搞個助長偏見、發洩仇恨的《美國研究》？美國歷史到底有什麼特點和意義？憑什麼理由要求讀者耐心地看完《美國 203 年》這兩大本書？這樣做，對他們有什麼意義呢？

五、我是這樣地理解美國歷史的

第一、美國歷史不止是一部美國人民的歷史，而且是人類發展史的一個組成部份；因此，不能只從 1776 年講起，而要向上追溯，及於 1676 年，甚至是 1576 年。其實，更正確的理解是，北美洲的歷史是歐洲中古史的延伸部份；換句話說，十五世紀後，歐洲的近代歷史，是在新舊兩大陸同時開展的。1776 年開始的美利堅合眾國的歷史，是在歐洲發展出來的資本主義歷史的一個部份。

由於過去三、兩百年人類歷史發展處於資本主義階段，資本主義大國左右着人類社會變遷的方向，再加上美國本身的特殊優異的條件，因此，1945 年以後，它得以取代西歐帝國主義國家和日本軍國主義，成為人類歷史上僅見的超級大國——六十年代，出現了另一個超級大國。老實說，除了軍需工業外，在許多方面，蘇聯還是遠不能望美國之項背的。

因此，第二次世界大戰以來的美國歷史，成為世界歷史的一個更

為重要的構成部份。

三十年後、五十年後，挺多是一百年後，當我們的子孫研究世界歷史時，他們將會這樣地寫道：二十世紀的中葉，人類歷史經歷過的一段時期，可以稱之為“美式和平”的時代；在那三、二十年裏，“美式文明”一度成為北美洲以外許多國家和地區奉行的生活方式。——這種情況，就好像在第一次世界大戰前後存在着一個“不列顛式和平”和“盎格魯—撒克遜文明”一樣。

那麼，什麼是“美國體系”？什麼是“美式文明”？在人類歷史發展的過程中，它做出了一些什麼貢獻呢？

第二、在人類歷史上，存在着幾個具有其特色、對世界發展發生重要作用的文明，如中國的傳統文化、印度文明、回教文明；過去三十年，除了“美式文明”之外，顯然還有一個“蘇式文明”的；而當代歷史的特色，即是包括中國在內的第三世界國家，正在做出一切努力，建立一些嶄新的文明體系；可以肯定，公元2001年之後，在地球上，會有一些嶄新的、更為合理的、更為進步的“文明體系”形成的。

不管是什麼“文明體系”，能不能提出新的辦法、做出新的貢獻，決定於它對下列問題的解決，達到什麼樣的程度？

——在所有制上，它那一套制度是不是更為合理化和民主化？標準是佔人口絕大部份的人民，對於關係人們生存和發展的生產資料和生產工具，是不是享有直接的、具體的操縱利用的“權力”——不止是“權利”？

——在這種操縱利用的基礎之上，社會生產力是不是可以得到更大程度的解放？在生產活動、交換活動以及消費活動中，是不是可以使到大多數的人，也享有真正的民主權力和民主權利？人民的生存和發展是不是獲得更豐富的物質條件？

——在政治上，民主化的過程是不是持續不斷地進行？“民主”的